

车载信息服务产业应用联盟

车联：2021-38 号

关于批准发布《智能网联汽车数据安全共享参考架构》TIAA 团体标准的通知

有关单位：

车载信息服务产业应用联盟（TIAA）作为国家团体标准示范单位、工业和信息化部首批百项团标应用示范单位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团体标准培优单位，由我联盟立项、编制和发布的标准属于社会团体标准范畴。由我联盟标准化委员会提出，电子科技大学牵头制定的《智能网联汽车数据安全共享参考架构》TIAA 团体标准已按规定程序完成制定，现于 2021 年 6 月 4 日首次批准发布，标准号：T/TIAA 020-2021。该标准自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除我联盟另行申明外，由车联（TIAA）发布的各类团体标准文本（草案、征求意见稿、送审稿、报批稿、正式发布版）中的全部内容的著作权和知识产权均属车联（TIAA）和参与单位所有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如需转载、修改、使用或以其他方式传播，必须告知我联盟并经过同意，标明出处和来源后使用，否则我联盟将对侵权单位和个人给予权益追诉。

特此公告。

车载信息服务产业应用联盟（TIAA）

2021 年 06 月 04 日

